

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5年屋顶分布式光伏专业分包框架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5年屋顶分布式光伏专业分包框架采购项目（项目名称）已批准建设，项目建设单位（部门）为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有资金，招标人为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物资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广东省韶关市境内

2.2项目类别：外委工程类

2.3项目估算：10000.00万元（保留小数点两位）（预计量是采购需求预测数据，仅作为招标预估规模供投标人参考，并不代表招标人对采购量的承诺，最终应以实际结果有效期内发生的采购量为准。部分标段可能出现部分单位协议期内无实际需求的情况。请潜在投标人在知悉并接受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则视为知悉和认可招标人的上述安排，并愿意遵守。）

2.4项目概述：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5年屋顶分布式光伏专业分包框架采购项目，实施内容为拟对关山公司于2024年至2025年期间承建的屋顶分布式总承包光伏项目开展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交流电气施工专业分包。

2.5招标范围：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5年屋顶分布式光伏专业分包框架采购项目，包括完成拟分包单项项目从民事协调（含青苗赔偿等相关费用）、屋顶加固换瓦、光伏配套土建施工、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设备升级改造及更换、交流并网设备安装采购【包括但不限于逆变器{推荐使用组串式逆变器，需取得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高、低电压(含零电压)测试报告(以认证证书为准)，产品必须通过CQC(或CGC)、TUV认证，逆变器必须具备有功功率和无功功率控制功能，参照或相当于华为、阳光等品牌}及交流并网设备（升压站箱变、并网柜、交流汇流箱、开关柜、光伏支架、电缆等】，不含光伏组件安装及全部工程系统调试及试运。具体项目以框架协议分配原则为准，在实施过程中如遇项目调整则以调整后的为准。

2.6 承包方式：专业分包。投标人的报价为在工程项目建设期和保修期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主要设备材料、施工管理、施工进场、临时设施、利润、税金等。投标人应承诺配合招标人和实施单位的管理要求，接受相应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安规考试、人员技能培训、工器具配备等方面内容。

2.7 标段划分：

2.7.1 本项目分为：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标段号	最大入围数量（个） 最大中标比例（%）	标段名称	标段金额（万元）	最高综合单价（元/Wp）	最高限价（万元） 最高费率（%）	服务期限
1	5	韶关市关山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至2025年屋顶分布式光伏专业分包框架采购项目	10000.00	1.68	100%	以双方签订单项分包合同约定为准（实际工期以开工报告、竣工报告为准）。

2.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9 报价方式：本框架项目报价采用费率报价的形式进行报价，投标费率在100%以下（不含本身）为有效报价（报价费率应保留小数点两位），投标报价人的报价为项目建设期和保修期内，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工作内容的各项费用。

2.10 结算方式：按实结算。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结算价为经采购需求单位与中标单位审定单项工程实际投产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直流装机容量（Wp）×最高综合单价（含9%增值税）×中标费率（结算时，中部单位需提供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具体结算金额以双方签证确认的实际投产容量计算为准；国家强制要求的费用按照相应要求计取。

2.11 付款方式：详见框架合同约定。

2.12 招标结果有效期：本框架招标结果有效期自中标通知书公布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协议期届满，项目实际发生金额达到标段招标估算金额80%的，按期终止框架协议。协议期届满，项目实际发生金额未达到标段招标估算金额80%的，延长该协议有效期限一年。在延长期内，该项目实际发生金额达到标段招标估算金额80%时，立即终止框架协议。延长期满仍未达到标段招标估算金额80%的，自动终止框架协议。协议期未届满，项目实际发生金额达到标段招标估算金额120%，立即终止框架协议。

2.13 框架协议分配原则：

2.13.1 采购需求单位根据实际需分包的项目情况通过摇珠方式选用入围成交单位。由采购需求单位编制邀请方案，并对本项目所有符合条件（考核评价合格等）的入围成交单位发出邀请，入围成交单位根据采购需求单位发布的邀请方案和施工图纸等相关资料进行现场勘察，并按照时限要求书面答复是否参与采购需求单位分包项目摇珠工作。摇珠报名时间截止后，采购需求单位采购领导小组成员对报名参与的单位进行摇珠，截止报名时间如无成交单位报名参与，则采取所有入围单位全部参与的方式进行摇珠，采购需求单位监审管理部门作为列席部门进行监督，根据现场摇号结果确定实施单位。

2.13.2 入围单位在框架合同有效期内履约评价结果不合格的按照《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程分包管理办法》列入分包商黑名单，同时采购需求单位有权根据评价不合格结果单方解除本项目

框架合同。

2.14 其他说明：

2.14.1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被列入地方政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广东大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禁入或黑名单的中标分包商，不再承诺对应的中标资格，并取消有效期内中标资格。

2.14.2 对于提前淘汰、退出或无法正常履约的中标单位剩余份额的执行：由剩余中标单位均分。若剩余所有中标单位承载力无法满足需求时，在不影响现有中标单位中标份额前提下，招标人有权启动补充招标，原已中标的单位不允许参加补充招标。

2.14.3 分包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按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包括但不限于控制室建安工程，与电网遥信遥测的安装调试工程，接入甲方明确的能源项目管理平台，包括与本框架项目相关的原建（构）筑物的拆除、重建及修复。

2.14.4 分包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占地（含建筑物）产权所有人与需求单位之间的租赁协议、节能合同等手续办理；项目的供电局对项目接入意见办理、接入系统的设备、材料的采购、施工、调试以及竣工验收、质监验收、政府部门的平价上网项目核准工作的过程协调等。若当地政府部门对项目的施工许可、工程报建、规划、消防、防雷、职业健康、环评和环境保护、卫生防护等有要求的，也属于合同范围内工作。为了满足项目并网，需要满足供电局关于线路改造、对侧变电站改造、网络安全、电能质量、调度控制的要求，其实施手续和费用包含于合同，合同费用不再进行调整。

2.14.5 分包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负责工程采购范围内的手续办理、供货、施工和验收，即便在采购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

2.14.6 购买建设期工程保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必须按照网省电力行业要求，在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ecsg.com.cn）上完整办理完成供应商登记。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运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	存在以下情形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在参与投标的其他单位任职的。
4	投标人在网省电力行业及大舜公司无处于限制（黑名单）供应商资格的处罚。
5	投标人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www.gsxt.gov.cn ）中关于本单位营业执照信息、发起人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分支机构信息、变更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等内容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应为截标前90天内网站自动生成的PDF文件的打印版）。	
6	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供应商授权代理人须是该企业在职人员，且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序号	内容	关联标的/标段
1	供应商具备电力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在有效期内。	标段1
2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要求：拟派驻的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要求已取得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机电/建筑工程专业），同时持有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并在报价单位注册，并提供报价截止日期前三个月内的本单位社保证明。【注：提供的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应按国家最新要求打印电子证书后签名并填写落款日期】	标段1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3月8日12时00分00秒至2024年3月15日17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登录南方电网公司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图纸（如有）。

4.2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4.3 重要提醒：

按国家电子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技术要求，凡有意参加报价者，需先行完成系统登记注册和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在采购平台完成报名、文件下载、报价等业务。请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要为注册登记预留足够的时间。供应商注册登记、投标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操作，详见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供应商注册的相关规定，并办理供应商数字证书（具体操作请参考附件《[投标人CA办理指南：初购、到期更新](#)》（可在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站服务中心查阅下载）为避免耽误投标，请提前完成供应商登记，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登录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进行投标活动，并在投标截止前尽快办理数字证书。

(2) 南方电网公司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ecsg.com.cn>) 登记注册和备案审核具体备案流程请登录“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ecsg.com.cn>) “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程分包意向合作单位准入备案公告” (如有)。

(3) 供应商在进行投标活动前需要完成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 供应商要为注册登记预留足够的时间, 由于供应商自身的原因, 未完成注册登记审核造成无法下载招标文件的, 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完成数字证书的办理 (加密项目使用), 供应商要为数字证书办理预留足够的时间, 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 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 投标人须使用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投标助手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投标文件。具体操作可在平台网站界面“服务中心-下载中心”《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投标助手安装包及安装使用说明》下载查阅)。

4.4平台功能业务咨询：

咨询电话：4008100100转4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400-666-3999

电话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4.5如本采购项目最小独立评审单元 (标的/标包/标段) 出现下述任一情形, 将否决供应商响应本采购项目及同一采购项目后续采购的全部文件。

(1) 与其他供应商下载询价文件的 IP 地址、响应文件的 CPU 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2) 与其他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的 IP 地址、响应文件的 CPU 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3) 与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网卡 MAC 地址一致。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项目为全电子化招投标, 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澄清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7日17时00分。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9日09时00分。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5.2未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不得参与投标。

5.3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况：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南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ecsg.com.cn>)等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韶关市方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武江区芙蓉东路118号	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沐溪大道33号
邮编：512000	邮编：512000
何工，电话：0751-8158709	咨询电话：彭工，电话：13531452304

8. 异议

8.1 异议的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异议受理机构：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人：何工，电话：0751-8158709

8.2 异议书的格式及要求

(1) 异议书中应包含异议提出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异议对象、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等信息。

(2) 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的异议，还需出示异议提出人与本次投标存在利害关系的证明文件，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3) 各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投标文件等存有异议的，可以将异议书签字盖章后，连同其他附件资料以现场递交或邮寄的方式在规定时间内提出；采用邮寄方式提出的异议，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先以电子邮件方式提出，但异议书必须在电子邮件发出的当天同时寄出。

8.3 异议提出的时限

(1) 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截止时间两天前提出；

(2) 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十天前提出；

(3) 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限内在现场或通过系统质疑环节提出；

(4) 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提出。

8.4 异议不予受理的情形

- (1) 异议提出人不是投标人，或未能提供与本次投标存在利害关系证明文件的其他利害关系人；
- (2) 涉及的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3) 提供的资料未提供异议提出人的真实名称、有效联系方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超过异议提出时效的（以收到异议书日期为准；采用邮寄方式的，以邮戳日期为准）；
- (5)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并且异议提出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6) 涉及招标评标过程具体细节、其他投标人的商业秘密或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但未能说明内容真实性和来源合法性的；
- (7) 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或者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9. 业务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

电子邮箱：dscg2020@163.com

招标人：广东大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韶关市方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8日